



申請出家者參加「出家前僧團適應課程」同意書

本人(姓名)：_____ 年齡：_____ 歲 性別：男 女

國籍：_____ 學歷：_____

居住地址：_____

為了更加了解自己是否能堅定出家志願，並能夠適應僧團生活：

1. 本人願意遵守並配合，依照宗委會指定之日期、時間，至宗委會指定之道場進行出家前僧團適應課程十週。
2. 在本課程學習過程中，本人願意配合宗委會指定道場之日常生活作息安排及相關規定。
3. 本人了解，完成此十週的僧團適應課程，不代表就已經通過出家審核。無論課程考核結果如何，宗委會擁有本人可否出家的最後決定權，本人願意無異議接受任何結果。

本人願意接受「出家前僧團適應課程」的學習與指導，茲此證明

立約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(西元)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◎備註：(以下由宗委會法務處填寫)

宗委會安排「出家前僧團適應課程」之指定事項如下：

國家：_____ 道場：_____

學習觀察期間為(十週)：

(西元)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。

報到日期：_____ 時間：_____